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田佩晨

電話:03-5216121#344

電子信箱:01055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: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4002652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580000A 1140026529 ATTACH1.pdf)

主旨:各機關宜考量業務之急迫性及必要性覈實指派加班,以補 休假作為補償方式者,並確實督促同仁於補休期限內休 畢,落實加班補休屆期結算作業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月24日總處培字第 1143021306號書函辦理(併附原書函)。

正本: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

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: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電2835/02/21

人事室 114/02/21 09:5

第1頁,共1頁